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09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参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符合公司已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0,243,033.03元，公司母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5,450,327.05元。公司2025年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1,545,245,705.15元。基于此，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33,002,06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6,550,721.00元（含税）。2025年中期，公司已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为169,950,309.00元（含税）。综上，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566,501,030.00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2.83%。

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6,501,030.00	623,151,133.00	226,600,412.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0,243,033.03	637,696,259.15	671,740,595.7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35,450,327.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16,252,57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39,893,295.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16,252,57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21.3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符合公司已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05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参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3月19日，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陈刚先生因无法履职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主持，经过讨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李百兴、朱青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四、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五、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临2026-006号《江河集团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六、通过《关于应收款项核销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对经营过程中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予以核销。其中应收账款59,624,933.14元，合同资产1,490,395.13元，其他应收款2,346,145.77元

本次拟核销的应收款项63,461,474.04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小，且公司在此前大部分已全额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本次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七、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2025年度分红方案，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临2026-009号《江河集团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八、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临2026-007号《江河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九、通过《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十、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报告。

十一、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等事项的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190亿元人民币，其中向金融机构贷款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

对上述范围内的综合授信申请及使用等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审批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十二、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 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90亿元人民币，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方式主要为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1）控股子公司包括：北京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制造有限公司、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江河创泫幕墙制造有限公司、成都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江河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江河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江河幕墙澳门有限公司、武汉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武汉江河幕墙制造有限公司、济南江河幕墙有限公司、江河幕墙新加坡有限公司、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达创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北京港源幕墙有限公司、浠水江河智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维视天阶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合肥维视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淮安江河泽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南京维视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南京维视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南通江河泽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南京维视睛陵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合肥维视光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他未列示的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2）对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128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62亿元。

（3）对控股子公司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以上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2. 同意公司各控股子公司之间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主要为保证担保。

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十三、通过《关于2026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在2026年使用部分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任意时点理财总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临2026-008号《江河集团关于2026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公告》。

十四、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江河集团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十五、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临2026-011号《江河集团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六、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报告。

十七、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八、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独立董事于2025年在任期间，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十九、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文件。

二十、通过《关于解除个别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解除陈刚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自陈刚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解除后，其担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人职务相应自动终止。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事前认可。

二十一、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名胡作家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胡作家先生当选后将补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人，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事前认可。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临2026-012号《江河集团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十二、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议于2026年4月9日下午2:00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审议如下议案：

1.《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等事项的议案》；

7.《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0.《关于解除个别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1.《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作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生，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一级注册建造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曾任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混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策划与管理部总经理、中建幕墙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分会秘书长。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2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参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鉴于目前陈刚先生无法履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临2026-003号《关于独立董事无法履职的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一号 -- 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个别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独立董事的情况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陈刚先生目前无法履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一号 -- 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解除陈刚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自陈刚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解除后，其担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人职务相应自动终止。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胡作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胡作家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胡作家先生当选后将补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人，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作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生，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一级注册建造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曾任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混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策划与管理部总经理、中建幕墙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分会秘书长。

证券代码：601886　　证券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4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参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04-09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04-09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顺西南路艾迪公园5号楼一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9日

至2026-04-09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等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0	《关于解除个别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1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青先生、李百兴先生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2026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将于2026年3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86	江河集团	2026/4/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①参加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②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③委托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④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到达以邮戳时间为准；电子邮件以收到时间为准）。

2. 登记时间：2026年4月3日（上午10:00—11:30，下午14:00—16:3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顺西南路艾迪公园5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人：孔新颖

5.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10）60411166-8808；电子邮件：kongxy@jangho.com；邮政编码：10130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和交通工具，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04-09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等事项的议案》			
7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0	《关于解除个别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1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886　　证券简称：江河集团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次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1886
公司简称	江河集团
公司名称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范围完全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2024年4月）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1月）编制，并参照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发布的《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2021）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ESG工作领导小组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每年与年度报告同步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经ESG工作领导小组审阅，确保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准确性与时效性。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董事会负责对ESG工作领导小组提交的可持续发展报告进行审议和决策。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与监管机构	合规与风险管理 廉洁建设 反不正当竞争 应对气候变化 环境合规管理 能源管理 水资源利用 污染防治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循环经济 绿色建筑 社会贡献 乡村振兴	政策咨询 法定信息披露 事件汇报（如安全事件）
股东及投资者	合规与风险管理 创新驱动 保护股东权益 可持续发展管理	股东大会 投资者电话、e互动问答、现场调研、线上调研 法定披露 宣传册、网站、媒体报道
员工	员工雇佣与权益福利 员工培训与发展 职业健康与安全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职工代表大会 面对面交流（座谈会） 电话邮件 员工信箱 内部应用软件
客户	供应链管理 质量管理 优质服务 创新驱动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绿色建筑	实时通信软件 社交媒体 展会 客户服务通道 客户满意度调查
合作伙伴	供应链管理 创新驱动 廉洁建设 反不正当竞争	合同协议 合作研发 联合活动 日常沟通 展会 行业商会、协会
社区	环境合规管理 污染防治 社会贡献 乡村振兴	现场参观 会议 公益活动 社交媒体 志愿者服务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合规与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2	廉洁建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3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4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5	可持续发展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
6	保护股东权益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7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8	质量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9	供应链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尽职调查
10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1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12	员工雇佣与权益福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3	员工培训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4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16	污染防治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17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18	能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19	绿色建筑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20	水资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21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22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的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有乡村振兴、反不正当竞争，上述议题对公司自身经营没有重大影响。上述议题已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进行解释说明。

公司代码：601886　　公司简称：江河集团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陈刚	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无法履职	无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33,002,06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将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96,550,721.00元。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河集团	601886	江河创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飞宇	孔新颖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5号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5号
电话	010-60411166	010-60411166
传真	010-60411666	010-60411666
电子信箱	liufy@jangho.com	kongxy@jangho.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情况

1. 建筑装饰行业

2025年，国内经济延续稳中有进发展态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保持平稳增长，基础设施、制造业投资韧性较强，为建筑装饰行业提供支撑。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规模稳定，行业整体呈现总量承压、结构优化、分化加剧的运行特征，驱动逻辑由传统规模扩张转向优质项目引领、绿色智能升级、国际化拓展并行的高质量发展阶段。

从行业发展态势看，受宏观经济与地产链调整影响，传统装饰业务持续承压；绿色建筑、智能建造、光伏建筑一体化等政策导向领域逆势增长，成为行业转型核心方向。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标准持续升级，推高行业准入门槛，技术、资金、品牌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壁垒。

从市场竞争格局看，行业两极分化与马太效应愈发显著。受需求收缩、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业内多数中小企业业绩下滑、经营承压，其逐步收缩至区域市场或细分赛道；头部企业凭借技术壁垒、资金实力与品牌积淀，在标志性工程及重点项目中占据主导地位，行业集中度加速提升。

从行业转型方向看，建筑装饰行业正处于劳动密集型向绿色化、智能化、国际化转型的关键时期。BIM、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应用，全面提升设计精度、施工效率与管理效能；同时，国内头部企业加快全球化布局，依托EPC总承包、产品化模式拓展海外高端市场，海外业务成为营收与利润的重要增长极。

整体而言，2025年建筑装饰行业处于深度调整与转型升级共振期，出清加速、向龙头集中、结构优化成为主基调，具备绿色技术、高端制造能力与全球化布局的头部企业竞争优势持续巩固。

2. 医疗健康行业

2025年，我国眼科医疗健康行业处于高质量发展上升期，需求端持续扩容且政策支撑有力。人口老龄化持续加快（截至2024年末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3.1亿，占比22%），60岁以上人群白内障患病率达80%，年龄相关性眼病需求攀升；青少年近视问题突出（整体近视率51.9%，20岁以下患者约1.87亿人），叠加居民眼健康意识提升、电子产品高频使用，共同驱动行业需求增长，2025年眼科医疗服务市场民营机构市场份额提升至43.7%。国家医保局出台相关政策，整合规范眼科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支持创新技术临床转化，助力行业规范化发展。

眼科行业格局上，呈现公立与民营共存、民营连锁主导扩张的特征，"马太效应"凸显，资源加速向头部企业聚集，形成"一超多强"格局，头部企业凭借规模、技术与品牌优势构建盈利护城河，中小机构经营承压。业务布局上，屈光、视光、眼底病等核心赛道需求旺盛，行业呈现国际化与高端化发展趋势，头部企业加速全国性医疗服务网络布局，通过新增连锁医院完善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推动行业服务质量与便捷性持续提升。

公司以"为了人类的生存环境和健康福祉"为企业使命，致力于提供绿色建筑系统和高品质医疗健康服务，旗下拥有江河幕墙、承达集团、港源装饰、梁志天设计集团、Vision等行业知名品牌，业务遍布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幕墙与光伏建筑、室内装饰与设计、眼科医疗等专业领域居世界领先水平。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建筑装饰业务和医疗健康业务两大板块。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 建筑装饰业务板块

公司建筑装饰业务板块包括幕墙与光伏建筑、室内装饰与设计业务。

（1）幕墙与光伏建筑

公司在建筑幕墙业务领域，主要承接高档写字楼、酒店、商业综合体、机场、火车站、体育场馆、企事业机关单位办公楼等建筑幕墙工程，客户主要为各行业中的优质企业。在幕墙领域，公司是集产品研发、工程设计、精密制造、安装施工、咨询服务、产品出口于一体的幕墙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武汉、济南等地建有一流的研发设计中心和生产基地。公司幕墙业务均由江河幕墙、港源幕墙子公司承接，其中江河幕墙定位高端幕墙领域，港源幕墙定位于中高端幕墙领域，形成双品牌错位发展。公司长期致力于节能环保技术在幕墙系统中的研发与应用，公司作为幕墙龙头企业正向光伏建筑延伸，积极推动绿色光伏建筑的快速发展。

针对幕墙与光伏建筑海外业务，公司采用双模式并行发展策略，在中东、泛东南亚、港澳等地区以承接工程为主，在澳洲、欧洲、美洲、日韩等发达市场及中亚等新开拓市场以"设计+产品供应"的平台化模式赋能开发商、总包、同行业伙伴，向其销售幕墙或异型光伏组件产品。打造公司产品平台化、系统化和高端品牌化的产品销售模式。

在光伏建筑业务领域，公司主要承接公共建筑、工商业建筑等光伏建筑项目，并从事生产、对外销售定制化异型光伏组件产品，是集产品研发与设计、咨询服务、产品销售于一体的光伏建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依托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武汉、济南等地的幕墙研发设计中心和生产基地，在全国各地承接各类光伏建筑项目，并对外销售定制化异型组件产品。

（2）室内装饰与设计

室内装饰业务领域，主要为大型公共建筑、高档酒店、高档住宅、长租公寓等项目提供专业、优质的